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

能源学院文件

中地能发〔2025〕17号

能源学院 2026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、 开题、中期检查、答辩工作方案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是实现本科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实践环节，是提高学生实践能力、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的重要途径。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是衡量本科教学水平、审核学生毕业与学位授予资格的重要依据。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、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、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实施细则》和《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关于做好2026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工作，提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选题

1. 选题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，原则上一人一题；题目应尽可能结合科研、生产和社会实际，减少虚拟题目的数量。学院各专业选题应侧重于设计，参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基本要求，以工程设计、科学或工程技术和软件设计与研发为主。

2. 由各系组织教师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，根据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要求，设计类题目占比要超过50%。系主任组织人员对提交的题目进行审查，不合格的题目要认真修改。

3. 选题流程按照学校要求执行。

二、开题

根据学校的日程安排，在 2026 年 1 月 25 日前完成开题，开题工作由各系单独组织，学生开题准备材料应符合学校的统一要求；开题答辩会应有校外专家参加。

指导教师应督促学生及时在毕业设计管理系统上提交材料，并对材料进行审核。

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开题工作进行督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。

三、中期检查

中期检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7 日-2026 年 4 月 13 日，中期检查工作由各系单独组织，学生中期检查准备材料应符合学校的统一要求；中期答辩会应有校外专家参加。

对于在中期检查中不合格的学生，学院实行“约谈”制度，由教学副院长、系主任、辅导员一起约谈不合格学生，向学生强调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重要性，以及目前状态可能导致的后果，让学生紧张起来，积极主动与指导教师联系，保质保量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同时，也向学生了解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完成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以及对指导教师的建议，及时向指导教师反馈。

指导教师应督促学生及时在毕业设计管理系统上提交材料，并对材料进行审核。

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中期检查工作进行督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。

四、答辩

答辩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3 日-2026 年 5 月 31 日，答辩由各系单独组织，每个答辩小组需要有组长、组员、秘书。答辩前三天，学生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按要求装订成册，各系组织教师评阅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

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委员会审定各答辩小组人员名单。答辩时间、地点应公开，学院在 2026 年 5 月 19 日前将答辩相关信息报送教务处备案。答辩会应有校外专家参加；答辩后各系组织教师对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复检，发现不合格的立即要求学生整改。

实行“二次答辩”制度。

各系负责学院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推荐工作，系主任是推荐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推荐工作要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学校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在学院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产生。

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答辩工作进行督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。

能源学院

2025.12.26

能源学院办公室

2025年12月30日印发
